



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 2021 年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2022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摘 要	1
第二部分	绩效评价报告	7
一、	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政府单位基本情况	7
	（一）部门职责和工作活动	7
	（二）部门年度发展规划总体目标和职责分类绩效目标	7
	（三）预算收支及决算收支	11
	（四）“三公”经费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13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情况	14
	（一）投入（10分）	15
	（二）过程（50分）	15
	（三）产出（20分）	16
	（四）效果（20分）	16
三、	综合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6
	（一）绩效评价目的	16
	（二）绩效评价依据	17
	（三）绩效评价内容	17
	（四）绩效评价原则	18
	（五）绩效评价方法	18
四、	绩效评价评分情况	20
	（一）投入（10分）	20
	（二）过程（50分）	23
	（三）产出（20分）	32
	（四）效果（20分）	34
五、	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	36

第一部分 摘 要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共河北省委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河北省财政厅《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的精神，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单位对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开展了绩效自我评价工作。

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为正科级行政单位，经费保障形式为财政拨款，下设9个工作机构，分别为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行政综合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指挥和信息网络中心，主要职责有（一）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及上级政府的决定、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二）加强党对基层治理的全面领导，统筹抓好基层党建工作和基层党组织各项制度建设。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强化“两个责任”，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基层得到全面贯彻落实。（三）讨论和决定本乡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

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四）组织召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充分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和任免权，做好人大代表工作，联系选民、反映群众意见和要求。（五）组织实施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落实基层“最多跑一次”改革工作，拓宽服务渠道，改进服务方式，建立健全群众办事一次办结机制，推进乡镇便民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实行“一站式服务”“一枚印章管审批（服务）”，提升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六）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行政区域内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七）乡镇党委领导乡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乡镇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八）加强乡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乡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九）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

级有关部门驻乡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工作。

（十）领导本乡镇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推行网格化管理服务，落实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综合发挥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司法调解的作用，及时化解辖区社会矛盾，维护安全稳定。做好综合执法、应急管理、自然资源和生态环保、乡村振兴、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防范邪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十一）保护社会主义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各少数民族的合法权利和利益，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十二）承办上级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绩效评价是制定科学合理的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指标体系，对财政资金的使用及产生的效益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通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了解部门绩效目标和指标的 settings 及完成情况；部门整体资金预算情况、实际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部门履职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及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促

使相关部门根据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并总结经验，提高部门管理水平，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评价工作经过了前期准备、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制定、组织实施、绩效评价报告撰写四个阶段。

按照中共河北省委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相关规定，以河北省财政厅《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保定市徐水区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规程》中的相关工作要求作为评价标准，采取定量和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法，对资料进行审核、分析，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地完成了高林村镇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高林村镇政府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4个一级指标、7个二级指标、28个三级指标，从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对高林村镇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评分定级。指标体系设定满分为100分，绩效评价分值 ≥ 90 为“优”； $80 \leq \text{分值} < 90$ 为“良”； $60 \leq \text{分值} < 80$ 为“合格”；60分以下为“差”。

我部门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综合评价得分为93分，评价等级为“优”。

经评价，高林村镇政府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完整性、预算完成率、预算调整率、支付进度率、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变动率、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政府采购执行率、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基础信息完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资产管理规范性、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完成率、完成及时率、质量达标率、部门整体效益等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发现我部门在以下几个方面存在一些不足之处，具体如下：

1. 绩效指标方面
2. 预算决算比较
3. 预算追加方面
4. 政府采购方面
5. 项目资金使用方面
6. 部分基础数据信息方面

针对此次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我们建议：

1. 增强绩效指标设置的明确性

工作活动、预算项目绩效指标应当清晰、可评价、可衡量。建议在设置职责活动绩效指标时，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数，从而使绩效目标可量化，便于对目标实现情况进行考核。

2.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部门预算编制工作要全面反映和体现部门职责，根据具体情况及时调整预算的编制，缩小预算与决算差额，减少中期预算追加，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发挥预算约束作用。

3. 强化政府采购执行

建议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河北省 2020 年《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的相关规定，执行政府采购，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政府采购效率。

4. 提高项目资金使用率

建议高林村镇对项目资金进行梳理，结合有关部门督促项目进度和资金拨付进度，应拨付的资金及时拨付，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5. 完善基础信息管理

建议严格按照档案管理的相关规定对基础数据信息档案资料及时归档保存，保证项目资料的完整性和可查阅性。

6. 预算安排建议

人员经费方面：2021 年基本支出决算数较预算数有所减少，主要原因为有职工退休、人员调出，减少了基本经费支出，建议 2022 年预算根据 2021 年实际发生人员经费支出、人员数量和工资标准安排人员经费预算。

项目资金方面：2021 年项目资金使用效益较适中，根据实际情况予以保持或适当增减 2022 年项目预算。

第二部分 绩效评价报告

一、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政府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和工作活动

根据中共保定市徐水区委办公室、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政府主要职责、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为正科级行政单位，下设 9 个股室。高林村镇政府根据绩效预算管理改革的相关要求，按照“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的层级设立了绩效预算架构，职责活动包括基屋政权和社区建设、综合事务管理、公共服务工程推行、大气污染防治、协调维护社会稳定和国家安全、促进土地流转、造林绿化共七部分。

（二）部门年度发展规划总体目标和职责分类绩效目标

按照 2021 年绩效预算编制要求，高林村镇政府单位设置的年度发展规划总体目标为：紧紧围绕全区中心工作和区委重要部署，行使本行政区的行政职能。高林村镇政府的主要职能包括：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规划，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

导好各业生产，搞好商品流通，协调好本镇与其他乡镇以及外地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不断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职责分类绩效目标为：

1. 开展促进经济发展工作。
2. 开展社会管理工作。
3. 开展公共服务工作。
4. 开展维护农村稳定工作。

（三）部门预算收入及决算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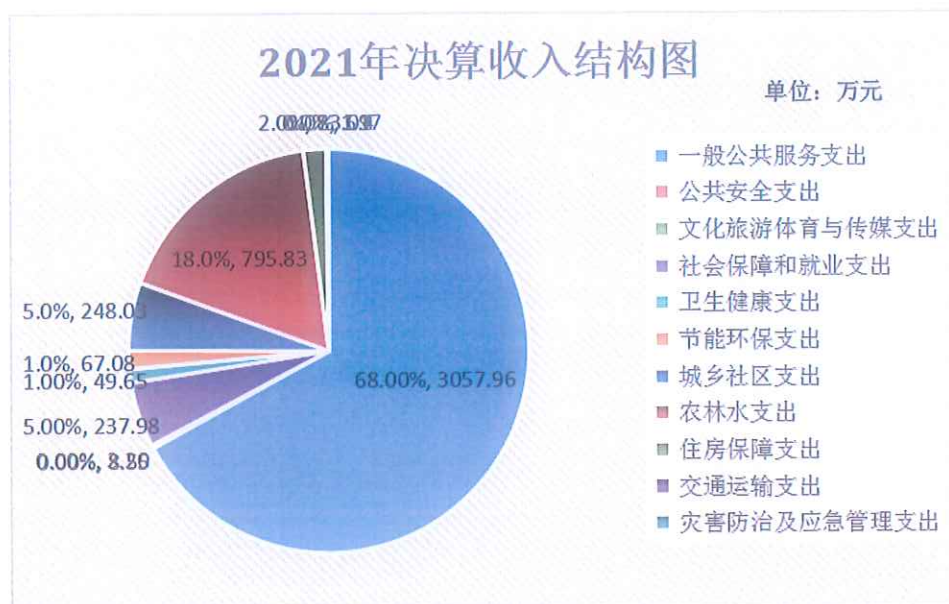
2021 年高林村镇政府单位预算收入 2256.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53.41 万元；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17 万元。预算收入按功能分类包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30.21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8.55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

与传媒支出 1.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9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8.79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17 万元，农林水支出 670.3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2.67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5.4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7 万元。具体预算收入详见附件 2。

2021 年高林村镇政府决算收入 4558.6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558.31 万元，其他收入 0.35 万元（全部为利息收入）。决算收入按功能分类包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57.61 万元，占比 68%；公共安全支出 8.55 万元，占比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万元，占比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98 万元，占比 5%；卫生健康支出 49.65 万元，占比 1%；节能环保支出 67.08 万元，占比 1%；城乡社区支出 248.03 万元，占比 5%；农林水支出 795.83 万元，占比 18%；住房保障支出 83.01 万元，占比 2%；交通运输支出 5.4 万元，占比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7 万元，占比 0%。具体决算收入详见附件

2。决算收入结构如图 1。

图 1 2021 年度高林村镇政府决算收入结构图



高林村镇政府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收入比年初预算增加 2056.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1.28%。决算收入大于预算收入的主要原因为 2021 年度增加了处理突发事件等项目决算收入。预算收入与决算收入对比情况见图 2。

图 2 2021 年度高林村镇政府预算收入与决算收入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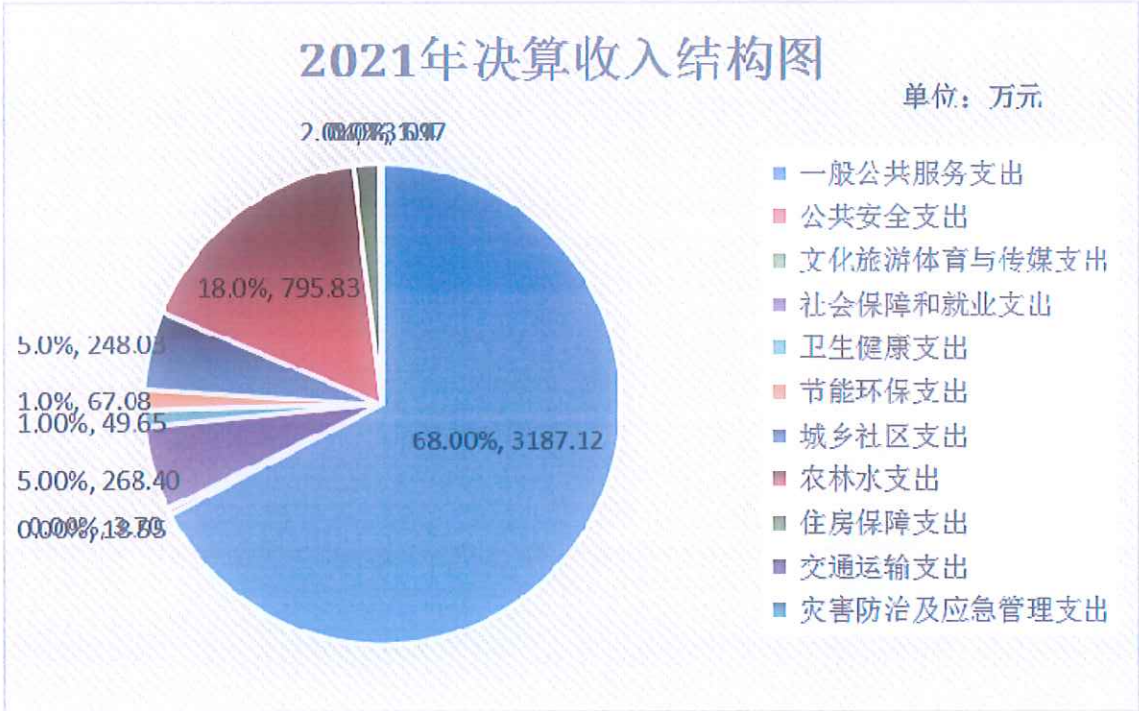
（四）预算支出及决算支出

2021 年度高林村镇政府预算支出安排 2256.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61.06 万元，项目支出 795.52 万元。预算支出按功能分类包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30.21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8.55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9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8.79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17 万元，农林水支出 670.3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2.67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5.4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7 万元。具体预算支出详见附件 2。

2021 年度高林村镇政府决算支出为 4728.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28.23 万元，项目支出 3300.51 万元。决算支出按功能分类包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87.12 万元，占比 67%；公共安全支出 18.55 万元，占比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0 万元，占比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8.40 万元，占比 6%；卫生健康支出 49.65 万元，占比 1%；节能环保支出 67.08 万元，占比 2%；城乡社区支出 248.03 万元，占比 5%；农林水支出 795.83 万元，占比 17%；交通运输支出 5.4 万元，占比 0%；住房保障支出 83.01 万元，占比 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7 万元，占比 0%。具体决算支出详见附件 2。

决算支出结构如图 3。

图 3 2021 年度高林村镇政府决算支出结构图



财政拨款决算支出比年初预算增加 2472.16 万元。决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209.55%。决算支出大于预算支出的主要原因为增加了处理突发事件等项目的补助支出。预算支出与决算支出对比情况如图 4。

图 4 2021 年度高林村镇政府预算支出与决算支出对比图

高林村镇政府 2021 年实际项目支出 3300.51 万元，决算报表中项目支出 3300.51 万元，实际支出与决算报表差 0 万元。



(五)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2021 年高林村镇政府“三公”经费预算 2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 万元，公务接待费 9 万元），实际支出 12.1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9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3 万元），比预算减少 13.88 万元，节约率 53.38%。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与 2020 年预算数相比无变化，决算数与 2020 年实际支出相比，减少 0.94 万元。具体详见表 1。

表 1 高林村镇政府“三公”经费预算及决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内容	2020 年		2021 年		环比情况	
		预算安排	实际支出	预算安排	实际支出	较上年预算 增减金额	较上年支出 增减金额
1	因公出国（境）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维费	17	13.06	17	12.09	0	-0.97
3	公务接待费	9		9	0.03	0	-0.03
4	合计	26	13.06	26	12.12	0	-1.00

1、公务用车：2021 年底高林村镇政府车辆合计 4 辆，其中其他用车 4 辆。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年初预算 17 万元，全部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实际支出 12.09 万元，比预算减少 4.91 万元，节约率 28.88%。2021 年预算数与 2020 年预算相比无变化，决算数与 2020 年实际支出相比，减少 0.97 万元。

2、公务接待：2021 年高林村镇政府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 9 万元，实际支出 0.03 万元，比预算减少了 8.97 万元，节约率 99.66%。2021 年预算数与 2020 年预算相比无变化，决算数与 2020 年实际支出相比，增加 0.03 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情况

根据绩效预算管理改革的有关政策和文件规定，绩效评价工作组以绩效预算架构为指导，以部门预算文本及相关资料为基础，制定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7 个，三级指标 28 个（详见附件 3）。指标体系

设定满分 100 分，绩效评价分值 ≥ 90 为“优”； $80 \leq$ 分值 < 90 为“良”； $60 \leq$ 分值 < 80 为“中”；60 分以下为“差”。评价指标体系具体构成如下：

（一）投入（10 分）

主要反映绩效目标设定是否合理、科学，绩效指标的制定是否清晰、可衡量，预算编制是否完整，项目预算是否细化及在职人员控制情况。

投入指标指标分值为 10 分，下设 2 个二级指标：绩效目标设定和预算配置，5 个三级指标：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在职人员控制率、“三公经费”变动率、重点支出安排率。

（二）过程（50 分）

主要反映预算调整、收入及支出完成情况，“三公”经费、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财务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合规，决算真实性。

过程指标指标分值为 50 分，下设 3 个二级指标：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和资产管理，15 个三级指标：预算完成率、预算调整率、支出进度率、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率、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政府采购执行率、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基础信息完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资产管理安全性、固定资产利用率等。

（三）产出（20分）

主要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时效目标、质量目标实现程度。

产出指标指标分值为 20 分，下设 1 个二级指标：职责履行，4 个三级指标：实际完成率、完成及时率、质量达标率、重点工作办结率。

（四）效果（20分）

主要反映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效益及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效果指标指标分值 20 分，下设 1 个二级指标：履职效率，四个三级指标：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三、综合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高林村镇政府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了解部门整体资金预算情况、实际收支情况及结转结余情况；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部门履职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及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促使相关部门根据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并总结经验，提高部门管

理水平，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 《河北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冀财预〔2011〕68号）；
4. 中共河北省委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冀发〔2018〕54号）；
5. 保定市徐水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绩效评价工作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徐政财字〔2016〕45号）；
6. 保定市徐水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的通知》（徐政财字〔2019〕33号）；
7. 其他与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相关的文件。

（三）绩效评价内容

高林村镇政府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资金预算情况、实际收支情况及结转结余情况；部门履职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及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四）绩效评价原则

1. 价值导向原则：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体系应能够反映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益性、有效性原则，体现财政部门和项目主管部门的价值导向。

2. 重要性原则：根据指标在整个指标体系中的地位和作用进行筛选，选择最具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指标。

3. 综合性原则：将定性指标和定量指标相结合，定性分析是定量分析的基础，定量分析是定性分析的深化，两者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4. 经济性原则：指标的选取要考虑现实条件及可操作性，数据的获得应符合成本效益原则，在合理成本的基础上收集信息。

（五）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采取目标比较法、定量和定性评价相结合和综合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运用审查、询问查证和问卷调查等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1. 审查法：通过审查被评价单位的预算文本、决算文本、会计账簿、支出凭证、项目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分析资金收支的合理性和合规性、预算执行及管理情况、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部门整体效益。

2. 询问查证法：在比较分析相关资料的基础上，通过询问的形式，核查项目资料是否真实、合理，从而对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作出初步的判断和评价。

3. 问卷调查法：通过设计调查问卷，在一定范围内随机发放，并收集分析调查问卷，对财政支出的效果进行评价，了解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经过了前期准备、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制定、组织实施、绩效评价报告撰写四个阶段。

1. 前期准备阶段

经并充分收集相关资料，主要包括部门职责、工作活动、预决算文本、相关管理制度、资金使用等相关资料，为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奠定了基础。

2. 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体系

基于对高林村镇政府相关资料的收集，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体系，确定最终方案。

3. 组织实施阶段

根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对高林村镇政府开展评价工作，包括查看预决算文本及部门工作活动绩效目标和指标；比对预决算的调整及执行情况；核查固定资产管理的规范性；核查明细账与决算报表项目的一致性；

对项目产出情况进行了解查看；随机选取服务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对一些专业的问题咨询相关专家等。根据收集的数据、资料进行核对、比较、计算，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评分。

4.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在完成对各评价指标评分定级的基础上，开始进行报告撰写工作。

四、绩效评价评分情况

高林村镇政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总得分为 93 分，综合绩效评价等级为“优”。各项得分情况如下：

（一）投入（10 分）

该一级指标包含绩效目标设定和预算配置两个二级指标，主要反映绩效目标设定是否合理、科学，绩效指标的制定是否清晰、可衡量，预算编制是否完整，项目预算是否细化及在职人员控制情况。

表 2 投入指标及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	得分
投入 (10 分)	目标设定（4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绩效目标科学性	2	2
	预算配置 (6 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	2	0
		“三公经费”变动率	2	2
		重点工作办结率	2	2
		10		8
	合计			

1. 绩效目标设定（4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的职责设定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是否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通过对比保定市徐水区委办公室及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政府主要职责、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规定》和徐水区高林村镇政府2021年预算绩效文本一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评价工作组认为高林村镇政府部门职责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绩效目标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

该指标实际得分2分。

（2）绩效目标明确性（2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预算批复的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根据高林村镇政府 2021 年预算文本一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详见附件 4），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工作活动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

该项指标实际得 2 分。

2. 预算配置（6 分）

（1）在职人员控制率（2 分）

该指标主要考核截至 2021 年底高林村镇政府在职人员控制情况，通过在职人员控制率衡量。

在职人员控制率=决算在职人员/编制数 $\times$ 100%。

根据保定市徐水区委办公室及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政府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高林村镇政府编制为 61 人，根据高林村镇政府 2021 年决算文本-部门基本情况表，截至 2021 年底，在职人员 110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 $(110/61) \times 100\% = 180.32\%$ 。

该指标实际得分 0 分。

（2）“三公”经费变动率（2 分）

该指标是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根据高林村镇政府 2021 年预算文本，“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三公”经费变动率=[（26-26）/26]*100%=0≤100%。

该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3）重点支出安排率（2 分）

该指标是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根据本部门 2021 年预算文本，项目支出安排率≤100%。

该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二）过程（50 分）

该一级指标包含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和绩效评价三个二级指标，主要反映预算调整、收入支出完成情况，“三公”经费、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财务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合规，决算真实性。

表 3 过程指标及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权重	得分
过程（50 分）	预算执行 (26 分)	预算完成率	4	4
		预算调整率	2	0
		支出进度率	4	4
		结转结余率	3	3
		结转结余变动率	3	3
		公用经费控制率	4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4	4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0
	预算管理 (16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4	4
		基础信息完善性	4	4
	资产管理 (8分)	管理制度安全性	2	2
		资产管理安全性	3	3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3
合计			50	45

1. 预算执行（26分）

（1）预算完成率（4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预算收入的完成情况，用以反映部门预算收入的完成程度，通过收入完成率衡量。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根据高林村镇政府 2021 年预算文本、决算文本，2021 年预算完成数 4728.89 万元，预算数 2256.58 万元，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209.56%。

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2）预算调整率（2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预算收入的调整情况，进而衡量预算收入编制的准确性，通过预算收入调整率衡量。

预算调整率=调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根据高林村镇政府追加的预算指标文件，其中：徐财预指[2021]1-1028 号追加高林村镇养殖户刘海龙补助资金

5.01 万元；徐财预指[2021]1-1021 号追加处理大午事件相关工作经费 500 万元；徐财预指[2021]1-1054 号追加阿式风格清真寺整改资金 33.77 万元；徐财预指[2021]3-1008 号第一季度政法稳定工作经费 4.77 万元；徐财预指[2021]3-1004 号村级组织建设维护资金 10.5 万元；徐财预指[2021]1-1149 号大午工作组驻企工作经费 50 万元；徐财预指[2021]1-1171 号驻宗教重点村基层治理工作队工作经费 8 万元；徐财预指[2021]1-1174 号高林村镇六里铺村纳污坑塘治理工程款 244.86 万元；徐财预指[2021]1-1180 号高林村镇处理大午事件相关工作经费 400 万元；徐财预指[2021]1-1192 号大午工作组驻企工作经费 80 万元；徐财预指[2021]3-1032 号第二季度政法稳定工作经费 3 万元；保财农[2021]10 号 2021 年市级扶持村级集体经济补助资金 5 万元；徐财预指[2021]1-1203 号秸秆垃圾禁烧工作费用和三级禁烧网格员补贴 12.25 万元；徐财预指[2021]1-1233 号新冠疫苗接种工作经费 5 万元；徐财预指[2021]1-1263 号高林村镇站里村、白塔铺村两个坑塘治理工作经费 27.93 万元；保财教[2020]89 号 2021 年省级“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1.7 万元；徐财预指[2021]1-1295 号处理大午事件相关工作经费 300 万元；保财农[2020]9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 30 万元；保财农[2020]9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省级农村综合

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 15 万元；保财农[2020]98 号 2021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农村公益事业建设项目）51 万元；徐财预指[2021]1-1356 号处理大午事件相关工作经费 198.51 万元；徐财预指[2021]3-1083 号村级组织建设维护资金 7.5 万元；徐财预指[2021]1-1384 号锅炉低氮改造资金 16.9 万元；保财行[2021]18 号下达阿式清真寺整改补助资金（六里铺村清真寺）22.12 万元；徐财预指[2021]1-1373 号大午驻企总部工作组驻企会议等费用 100 万元；徐财预指[2021]3-1101 号村级组织建设维护资金 1.5 万元；徐财预指[2021]1-1442 号追加政法稳定工作经费 8 万元；徐财预指[2021]1-1487 号处理大午事件相关工作经费 300 万元；徐财预指[2021]1-1533 号清真寺改造剩余资金 15.79 万元；高林村镇政府 2021 年度预算调整数 4558.6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2256.58 万元，预算收入调整率为 202.01%大于 0，扣 2 分。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0 分。

（3）支出进度率（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实际支出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的情况，进而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

根据部门实际支出预算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执行情况，在某一时刻都达到均衡支付进度。

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4）结转结余率（3 分）

该指标主要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

根据高林村镇政府 2021 年决算文本，部门结转结余总额 0.5 万元，支出预算数 2256.58 万元，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0.02%<0。该指标实际得分 3 分。

（5）结转结余变动率（3 分）

该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结转结余的努力程度。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根据高林村镇政府 2021 年决算文本，部门结转结余总额 0.5 万元，上年度结转结余总额 170.58 万元，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99.7<1 该指标实际得分 3 分。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4 分)

该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 / 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 100%。

根据区高林村镇政府 2020 年预算文本及决算文本，公用经费年初预算数 112.13 万元，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 126.14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 / 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 100% = 112.49% ≥ 100%，该指标实际得分 3 分。

(7) “三公”经费控制率 (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三公”经费是否得到有效控制，通过“三公”经费控制率来衡量。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 / 预算数) * 100%。

根据区高林村镇政府 2021 年预算文本及决算文本，“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 26 万元，年末决算数 12.12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 (年末决算数 / 年初预算数) * 100% = 46.61% ≤ 100%。

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8)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是否有效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通过政府采购执行率来衡量。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金额）*100%。

根据高林村镇政府 2021 年预算文本及决算文本，政府采购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年末决算数 13.43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0%。

该指标实际得分为 0 分。

2. 预算管理（16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高林村镇政府工作制度涵盖了财务制度、网络安全制度、公务用车制度等相关制度，经检查高林村镇政府付款流程审批单、资产盘点表等资料，高林村镇政府已按照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2）资金使用的合规性（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是

否经过评估论证；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根据高林村镇政府 2021 年明细账、会计凭证等相关资料，高林村镇政府资金使用符合相关会计准则和财务制度，资金拨付有完备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财政资金的情况。

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3）预决算信息公开性（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要求在相关网站公开部门预算、预算执行情况；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高林村镇政府 2021 年按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要求在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政府网公开了 2021 年的预决算情况、部门责任清单、行政监督清单等相关信息。

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4）基础信息完善性（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基础数据信息和财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完整、准确。

根据高林村镇政府提供的会计账簿、凭证及其他相关资料，高林村镇政府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3、资产管理（8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守钺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高林村镇政府工作制定了资产管理制度和相关资金管理制度，经检查高林村镇政府付款流程审批单、资产盘点表等资料，高林村镇政府已按照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2分。

（2）资产管理安全性（3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资产管理资产保存是否完整；资产配置是否合理；资产处置是否规范；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帐实相符；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高林村镇政府建立了固定资产台账、无形资产台账，资产保存完整，2021年新增资产75.68万元，包含：图书（2.45万元）、通用设备（56.19万元）、专用设备（16.9万元）、家具（0.14万元），资产购置手续完备，配置符合要求，资产管理整体较规范安全。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3分。

（3）固定资产利用率（3）

该指标主要评价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根据高林村镇政府提供的固定资产台账与实有固定资产核查，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100\%$ 。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3 分

（三）产出（20 分）

该一级指标包含责任履行一个二级指标，主要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目标、时效目标、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表 4 产出指标及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权重	得分
产出 (20 分)	职责履行 (20 分)	实际完成率	5	5
		完成及时率	5	5
		质量达标率	5	5
		重点工作办结率率	5	5
合计			20	20

1. 实际完成率（5 分）

该指标主要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根据高林村镇政府 2021 年决算文本及相关资料，高林村镇政府 2021 年按进度完成了工作任务，实际完成率 $\geq 100\%$ 。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5 分。

2. 完成及时率（5 分）

该指标主要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通过完成及时率来衡量。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根据高林村镇政府 2021 年决算文本及相关资料，高林村镇政府 2021 年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了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geq 100\%$ 。

该指标实际得分 5 分。

3、质量达标率（5 分）

该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根据高林村镇政府 2021 年决算文本及相关资料，高林村镇政府 2021 年按进度完成了实际工作数，达到质量标准质量达标率 $\geq 100\%$ ，该指标实际得分 5 分。

4、重点工作办结率（5 分）

该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情况。

重点工作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
*100%。

根据高林村镇政府 2021 年决算文本及相关资料，高林村镇政府 2021 年按进度完成了重点工作数，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 $\geq 100\%$ ，该指标实际得分 5 分。

（四）效果（20 分）

该一级指标包含履职效益一个二级指标。主要反映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效益及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表 5 效果指标及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权重	得分
效果 (20 分)	履职效益 (20 分)	经济效益	4	4
		社会效益	3	3
		生态效益	3	3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10
合计			20	20

1. 经济效益（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经查看高林村镇政府提供的相关资料，高林村镇政府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经济效益，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5 分。

2. 社会效益（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经查看高林村镇政府提供的相关资料，高林村镇政府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社会效益，有效的提高了社会公众的安全意识，减少了社会安全事故因素。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5 分。

3. 生态效益（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经查看高林村镇政府提供的相关资料，高林村镇政府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发展所带来的生态效益，保护和改善环境，防治大气污染，保障公众健康，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5 分。

4.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针对该指标，我们随机选取了 50 个调查对象进行了问卷调查，具体调查情况如下：

表 6 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汇总表

单位：人次

调查项目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合计	单项得分
安全生产督导检查工作	50	x	x	50	100
党务政务服务工作是否满意	50	x	x	50	100
您对农村文化活动工作了解程度如何	50	x	x	50	100

调查问卷共分为 3 个单项，每个单项满分为 100 分。
其中：每一单项满分为 100 分：满意为 100 分，一般为 50 分，不满意为 0 分。

单项满意度得分=总分数/总人数

总体满意度得分= Σ 1/3 各单项满意度得分

经计算，总体得分为 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

该指标实际得分 10 分。

五、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

通过对各指标得分及扣分原因的分析，高林村镇政府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基本按相关要求执行预算、决算，完成了绩效目标，资金使用效益良好。通过评价，也发现一些不足之处，具体情况如下：

1. 部分绩效指标方面。增强绩效指标设置的明确性，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数，从而使绩效目标可量化，便于对目标实现情况进行考核。

2. 预算决算比较。根据具体情况及时调整预算的编制，缩小预算与决算差额。

3. 预算追加方面。减少中期预算追加，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发挥预算约束作用。

4. 政府采购方面。强化政府采购执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政府采购效率。

5. 项目资金使用率方面。严格项目资金审批，加快项目预算执行进度。

附件：1. 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

2、2021 年度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人民政府预算文本部门决算报表

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4、2021 年度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人民政府工作活动绩效目标、绩效指标一览表